

证券代码：835098

证券简称：科阳新材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 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 2018-005 号公告），于 2018 年 9 月 7 日以 650 万元公开竞拍得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厂房及土地，（相关公告详见 2018-001 号、2018-005 号公告，厂房建址：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土地面积 20465 平方米，该地块现有工业厂房 3 栋，办公楼 1 栋）扩大生产经营面积，应政府部门要求在 30 日内需全额付款的前提下，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方胡莉萍女士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400 万元的无偿（无息）借款，用以及及时支付土地及厂房的购买款项，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胡莉萍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太平大路 12 号

## （二）关联关系

胡莉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为关联方的无息借款，为挂牌公司纯受益行为，未损害挂牌公司利益。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胡莉萍于 2018 年 9 月 22 日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400 万元的无偿（无息）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帮助公司在政府部门要求的时间期限内支付土地及厂房的整体竞拍款项，满足公司资金周转的需要。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1 日